

宁县湘乐镇中心卫生院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职责职能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是根据《中共庆阳市委 庆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宁县委 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设立的，主要职责职能是：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基层医疗卫生方针、政策。

（2）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疫情防控等服务。

（3）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防控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群众身体健康的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4）执行儿童计划免疫。

（5）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3.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机构正常运转。

（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负责落实基本医疗、护理服务、基本医保政策及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加强湘乐辖区的疾病预防控制，做好湘乐辖区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及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的防治工作。

3.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死因监测的报告工作。

4.加强村卫生室规范化管理，强化乡村医生服务能力建设。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根据县财政局相关要求，按时规范地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年收入支出均达到了预算的绩效目标，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自评为“良好”。

（五）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我单位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数为323.04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43.62万元，减少14.8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2023年度收入合计323.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为323.04万元，占总收入100%。

(6)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服务等工作。

(7)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群众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8) 承办县卫健局及其他各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是财政全额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宁县卫生健康局，隶属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根据工作实际设立的主要工作科室有：1.党建办 2.院办（后勤保障） 3.门诊部 4.住院部 5.护理部 6.化验室 7.功能检查科 8.医保办 9.公共卫生科 10.预防接种门诊 11.中医馆 12.中西药房（药库）。

3.人员情况

2023 年末本单位事业编制 21 人，实有事业人员 19 人，临聘人员 19 人，年末共实有人员 38 人。

4.资产状况

2023 年末资产总值原值为 500.6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37.72 万元，办公用房 441 m²，价值 18.68 万元，业务用房 676.6 m²，价值 101.93 万元，无形资产 70.21 万元。

（二）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及时兑付本单位干部职工人员经费及所有项目资金。

2.进一步转变作风，负责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负责我院会计核算工作，认真做好各项服务。

2.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23.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33 万元，占总支出 71.31%；项目支出 92.71 万元，占总支出 28.69%。

3.2023 年度收支及时，时效性强，年度计划任务均已完成。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3 年我院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我院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卫生健康支出，保障卫生健康事业正常运转；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卫生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

1.社会效益：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卫生健康常识，营造良好就医环境。

2.行政效能：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制度、严格经费和资产管理，提高行政效率和效能，降低行政成本。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2023 年度我院克服各种困难，优化群众就医流程，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有效提升了群众就医、医保服务、预防保健及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度，社会满意度高，可持续性强。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情况执行，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较为平衡，预算执行情况正常。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不断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的联系学习，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数字准确化。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